

#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中免集团（海南）运营总部有限公司收购海南省免税品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免税业务布局，促进公司免税业务发展，有利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方案切实可行，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公司自有资金较为充裕，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流动性；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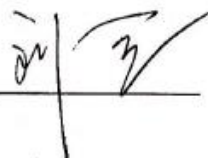
王 斌



张润钢



刘 燕



2020年5月7日